

证券代码：002938

证券简称：鹏鼎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3-049

**鹏鼎控股(深圳)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鹏鼎控股(深圳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需要进行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2023年4月10日公司组织召开了工会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，经与会代表投票表决，苗春娜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简历见附件）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在2023年4月10日至2023年4月20日进行了公示。苗春娜女士将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，并将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鼎控股(深圳)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4月22日

附件：

**苗春娜女士：**1986 年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市场营销专业，获学士学位。2008 年至今任职于公司，现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、工会主席。

苗春娜女士通过深圳市亨祥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 0.01% 的股权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